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0 Februar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十五届会议

2007年4月30日至5月11日

临时议程项目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2006-2007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
 -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 (b) 工业发展；
 -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 (d) 气候变化。
4. 其他事项。
5.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6.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15条规定，委员会应在各届常会第一次会议开始时，从成员的代表中选举主席一名及主席团其他必要的成员。



委员会前几届会议除了选举一名主席外，还选出了四名副主席，其中一名兼任报告员。

为执行《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第 136 段的规定，理事会在第 1997/63 号决议中就委员会主席团的选举问题决定今后作出安排如下：

委员会将在每届常会结束之后立即举行其下届常会的第一次会议，唯一目的是按照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15 条选举新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理事会在其第 2005/227 号决定中决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团目前为期一年的任期应持续到包括委员会第十四届和第十五届会议的下一个周期。

2006 年 5 月 12 日，委员会以鼓掌方式选出阿卜杜拉·本·哈马德·阿提亚（卡塔尔）为第十五届会议主席，弗朗塞斯·梅·利森（澳大利亚）、阿兰·爱德华·特拉奥雷（布基纳法索）和伊日·赫拉瓦切克为副主席，并决定将主席团其他成员的选举推迟到以后的会议进行。

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成员名单载于附件二。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7 条规定，委员会应在每届会议开始时，以临时议程为基础，通过该届会议议程。

理事会在其第 2006/228 号决定中注意到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四届会议的报告，并核准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

3. 2006-2007 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

-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 (b) 工业发展
-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 (d) 气候变化

理事会第 2003/61 号决议决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将在政策年召开一次政府间筹备会议，会议于 2 月/3 月在纽约举行，为期一周，讨论各种政策选择和可以采取的行动，以消除审查年查明的执行工作中的限制因素和障碍。

理事会还决定，政府间筹备会议应根据审查会议的结果、秘书长的报告和其他相关的投入进行讨论。主席将根据讨论结果编制一份谈判文件草案，备供政策会议审议。

因此委员会将于 2007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 日在纽约召开政府间筹备会议。政府间筹备会议的报告将提交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报告将载述主席的谈判文件草案，以供委员会进一步审议。

文件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政府间筹备会议的报告 (E/CN.17/2007/___)

理事会第 2003/61 号决议第 1 段决定，委员会的工作安排应有助于推动在各级执行《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理事会还在同一决议中决定，委员会为了完成其任务，其工作将按照一系列为期两年、着眼于执行的执行周期来安排，在每个周期将举行一届审查会议和一届政策会议。

理事会还决定，委员会决策会议将在有关周期第二年的 4 月/5 月举行，将就采取什么切实措施和备选办法来加快执行选定的各组主题作出政策决定，其中考虑到政府间筹备会议的讨论、秘书长的报告和其他相关投入。

理事会进一步决定，委员会审查会议和政策会议应动员所有行为者进一步采取行动克服在执行《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方面所遇到的障碍和限制因素，并应对新的挑战 and 机遇，以及分享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在同一决议中，理事会决定通过委员会 2003 年以后期间的多年期工作方案。2006-2007 年期间的多年期工作方案如下：

一组主题	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 工业发展； • 空气污染/大气层； • 气候变化。 	消除贫穷；改变不可持续的消费与生产形态；保护与管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全球化世界中的可持续发展；健康与可持续发展；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非洲的可持续发展；其他区域倡议；执行手段；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构架；两性平等；以及教育

理事会还决定，执行该多年期工作方案将以下述考虑为指导：

(a) 将根据《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有关规定和委员会的决定，审查和评价各项行动、承诺及指标的实施情况。应综合处理各组主题，同时顾及可持续发展涉及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问题。确认《21 世纪议程》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提出的所有问题都十分重要，在执行过程中应对这些问题给予同等的重视，因此，在某个周期选定某些问题并不意味着削弱对今后周期要审议的那些问题作出的承诺的重要性；

(b) 在每个周期和对于每个有关问题、行动和承诺，都应考虑到《21 世纪议程》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第十章所确认的执行方式；

(c) 在每个周期还应处理理事会第 2003/61 号决议附件所述其他贯穿各领域的问题；

(d) 应当结合每个周期所有相关问题、行动和目标的讨论，审议非洲和其他区域的倡议以及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倡议；

(e) 委员会应根据大会第 47/191 号决议，特别是其中第 3(h)、21 和 23 段，以及《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第 139(f) 段，重点审议那些有助于加强关于跨部门和部门问题的政府间讨论的问题。

(f) 委员会应考虑到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成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大会特设工作组的工作成果；

(g) 委员会不妨决定将执行方面遇到的新的挑战 and 机遇纳入其多年期工作方案中。

文件

秘书长题为“加快执行工作的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报告 (E/CN.17/2007/2)

秘书长题为“工业发展：加快执行工作的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报告 (E/CN.17/2007/3)

秘书长题为“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空气污染/大气层”的报告 (E/CN.17/2007/4)

秘书长题为“加快执行工作的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气候变化”的报告 (E/CN.17/2007/5)

秘书长题为“加速执行工作的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相互联系和交叉问题”的报告 (E/CN.17/2007/6)

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转递主要群体在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工业发展、空气污染/大气层和气候变化等领域的优先行动 (E/CN.17/2007/7)

4. 其他事项

5.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9 条规定，秘书长应提出委员会下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说明将在每一个议程项目下提出的文件以及编写这些文件的立法

根据，以便委员会根据文件对委员会工作的贡献以及在本届会议中文件的急迫性和相关性来审议这些文件。

6.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根据理事会各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第 37 条的规定，委员会应就每届会议的工作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附件一

拟议工作安排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拟议工作安排是在主席团举行的非正式协商的基础上拟定的，载列如下。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安排
4月30日至5月4日的一周		
4月30日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会议开幕 全体会议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2006-2007 年执行周期（政策会议）的一组主题： (a)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 (b) 工业发展 (c) 空气污染/大气层 (d) 气候变化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区域角度
5月1日，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能源促进可持续发展：主席谈判文件草案中关于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意见和讨论 空气污染/大气层：主席谈判文件草案中关于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意见和讨论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工业发展：主席谈判文件草案中关于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意见和讨论 气候变化：主席谈判文件草案中关于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意见和讨论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安排
5月2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相互联系和交叉问题，包括执行手段： 主席谈判文件草案中关于政策选择和可能采取的行动的 意见和讨论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介绍主席的订正谈判文件草案 代表团研究主席的订正谈判文件草案—— 没有全体会议
5月3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5月4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2007年5月7日至11日的一周		
5月7日，星期一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5月8日，星期二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谈判：政策决定
5月9日，星期三		
		高级别部分
上午 8 时 30 分至 10 时		非正式部长级会议：介绍性会议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3(续)	发言和交互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 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
下午 3 时至 6 时	3(续)	发言和交互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 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续） 部长级圆桌会议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安排
5月10日，星期四		
上午8时30分至10时		与联合国系统举行的非正式部长级会议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3(续)	与联合国各组织负责人的交互式讨论 发言和交互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续）
下午3时至6时	3(续)	发言和交互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续） 与主要群体代表的交互式讨论
5月11日，星期五		
上午8时30分至10时		非正式部长级会议：总结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3(续)	发言和交互式讨论：“将承诺化为行动，以伙伴方式开展合作”（续）
下午3时至4时30分	4	其他事项
下午4时30分至5时30分	5	委员会第十六届会议临时议程
下午5时30分至6时	6	通过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 会议闭幕

附件二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十五届会议成员

阿尔及利亚	以色列
安提瓜和巴布达	意大利
澳大利亚	科威特
奥地利	哈萨克斯坦
白俄罗斯	科威特
比利时	卢森堡
伯利兹	墨西哥
玻利维亚	巴基斯坦
巴西	巴拉圭
布基纳法索	秘鲁
喀麦隆	卡塔尔
加拿大	大韩民国
智利	俄罗斯联邦
中国	沙特阿拉伯
哥伦比亚	塞内加尔
古巴	塞尔维亚和黑山
捷克共和国	塞拉利昂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西班牙
刚果民主共和国	泰国
吉布提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芬兰	突尼斯
法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格鲁吉亚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德国

美利坚合众国

加纳

赞比亚

印度尼西亚

津巴布韦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